

告知函

NO. 0008293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293号

阜阳市颖鹏汽车运输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 皖KR2156 车辆于 2023 年 08 月 07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05线 行驶至 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
（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）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16 日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553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435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421 号

阜阳市颍鹏汽车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07日19时43分,阜阳市颍鹏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皖KR215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05线行驶至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(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1.494吨,轴数是6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2.494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, 19090317662
刘建辉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16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376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376 号

博罗县锦田货运有限公司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L94977 车辆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 (柏塘燕光村附近) 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8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575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459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444 号

博罗县锦田货运有限公司 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 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10月12日11时01分, 博罗县锦田货运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L9497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 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29.157吨, 轴数是3轴, 限重27.000吨, 超限2.157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 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
条第一款第二项
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 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对第 _____ 项问题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 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 19090317662
刘素梅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8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385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385 号

资溪县天行健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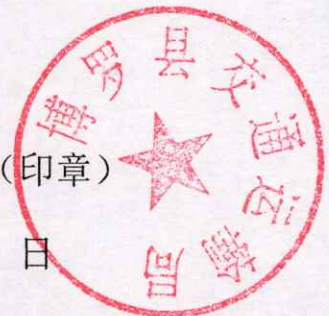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赣FB0287 车辆于 2023 年 06 月 11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05线 行驶至 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
(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)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8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583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468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452 号

~~资溪县天行健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:~~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6月11日15时31分, ~~资溪县天行健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聘用~~
~~驾驶员驾驶赣FB028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05线行驶至G205 K2832+670~~
~~博罗石坝(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4~~
~~0.085吨, 轴数是4轴, 限重36.000吨, 超限4.085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~~
~~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~~

3.

4.

根据 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
条第一款第二项
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
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 19090317662
刘建辉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8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386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368号

资溪县天行健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
车牌号为赣FB0287车辆于2023年08月11日

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

在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05线行驶至（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）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18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584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469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453 号

~~资溪县天行健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:~~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11日11时59分, ~~资溪县天行健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~~聘用驾驶员驾驶赣FB028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05线行驶至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(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4
2. 1.187吨, 轴数是4轴, 限重36.000吨, 超限5.187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的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少东 19090317662
刘建辉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8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09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409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E35186 车辆于 2023 年 09 月 10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
(柏塘燕光村附近)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07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495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477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9月10日06时49分,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E3518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9.852吨,轴数是6
2. 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10.852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- 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 19090317662
刘建辉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21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421 号

广州创建物流有限公司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AFB613 车辆于2023 年 08 月 15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
(柏塘燕光村附近)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19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10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489 号

广州创建物流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15日08时08分, 广州创建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A FB61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0.53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1.53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
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, 19090317662
刘建辉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22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422 号

广州创建物流有限公司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AFB613 车辆于2023 年 08 月 19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 (柏塘燕光村附近) 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20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11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490 号

广州创建物流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19日14时49分, 广州创建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A FB61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0.389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1.389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 19090317662
刘建辉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19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38

粤惠博 交告函（2023）0008438 号

肇庆市顺泰混凝土销售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 粤H92986 车辆于 2023 年 08 月 16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05线 行驶至 G205 K2854+50博罗十二岭
（大众育苗厂附近）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37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27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07 号

肇庆市顺泰混凝土销售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16日23时55分, 肇庆市顺泰混凝土销售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H9298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05线行驶至G205 k2854+50博罗十二岭(大众育苗厂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43.201吨, 轴数是4轴, 限重36.000吨, 超限7.201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, 19090317662
刘建辉,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41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441 号

李英飞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湘LA9783 车辆于2023 年 07 月 22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 (柏塘燕光村附近)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40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30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10 号

李英飞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22日14时25分, 聘用驾驶员驾驶湘LA978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6.558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7.558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, 19090317662
刘建辉,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42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442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X40189 车辆于2023 年 07 月 11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 (柏塘燕光村附近) 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41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31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11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11日07时29分, 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X40189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7.205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8.205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朱小东 19090317662
刘素辉 1909031798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43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443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X40189 车辆于 2023 年 07 月 19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
(柏塘燕光村附近) 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43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32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12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19日07时26分, 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X40189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7.972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8.972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秉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3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44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444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 粤X40189 车辆于 2023 年 09 月 08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
（柏塘燕光村附近）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44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33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13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9月08日09时34分,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X40189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4.449吨,轴数是6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5.449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3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45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445号

万载县吉隆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 赣C7M191 车辆于 2023 年 07 月 11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324线 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
行驶至 （围岭桥附近）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45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34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14 号

~~万载县吉隆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~~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11日04时27分, ~~万载县吉隆汽车运输服务有限公司~~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7M191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(围岭桥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38.102吨, 轴数是4
2. 轴, 限重36.000吨, 超限2.102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 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 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_____ 项问题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3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49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449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粤P56280车辆于2023年08月21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324线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
行驶至（葛洪中医医院附近）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24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49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39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18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21日01时59分,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P5628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(葛洪中医医院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0.11吨,轴数是6
2. 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1.11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- 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4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450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450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 粤P56280 车辆于 2023 年 07 月 11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324线 行驶至 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
（围岭桥附近）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250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40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19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11日02时27分,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P5628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(围岭桥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2.827吨,轴数是6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3.827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01

粤惠博交告函(2023) 0008901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P56280 车辆于 2023 年 10 月 09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324线 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
行驶至 (葛洪中医医院附近) 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51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41

粤惠博交责改(2023)01520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10月09日00时44分,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P5628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(葛洪中医医院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4.34吨,轴数是6
2. 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5.34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4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02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902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P56280 车辆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324线 行驶至 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 (葛洪中医医院附近) 涉
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52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42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21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10月12日00时44分, 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P5628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(葛洪中医医院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4.425吨, 轴数是6
2. 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5.425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素辉 19090317982
朱仕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4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03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03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 粤P56280 车辆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05线 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
行驶至 （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）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53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43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22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10月16日01时02分, 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P5628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05线行驶至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(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3.957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4.957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- 2.
- 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04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904 号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P56280 车辆于 2023 年 10 月 22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324线 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
行驶至 (葛洪中医医院附近)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 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54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44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23 号

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10月22日02时46分,河源市泰民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P5628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78+325博罗长宁(葛洪中医医院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4.484吨,轴数是6
2. 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5.484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06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06号

陈辉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 赣CL9733 车辆于 2023 年 07 月 10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国道G220线 行驶至 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
（柏塘燕光村附近） 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

惠州市博罗县交通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4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55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45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24 号

陈辉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10日06时10分, 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L973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41.277吨, 轴数是4轴, 限重36.000吨, 超限5.277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- 3.
- 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4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20

粤 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920 号
陈志坚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N07838 车辆于 2023 年 07 月 08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G324 K893+400博
行驶至 罗福田(围岭桥 涉
附近)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6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69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65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39 号

陈志坚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08日06时18分, 聘用驾驶员驾驶粤N0783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(围岭桥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37.881吨, 轴数是4轴, 限重36.000吨, 超限1.881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- 2.
- 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的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6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41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41号
南昌智光物流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赣A87708 车辆于2023年08月24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G220 K2470+490
行驶至博罗柏塘（柏塘涉
燕光村附近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7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90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89

粤惠博交责改(2023)01561号

南昌智光物流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24日06时38分,南昌智光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A8770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3.105吨,轴数是6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4.105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7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42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42号

南昌光智物流有限公司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赣A87708车辆于2023年08月26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G220 K2470+490
行驶至博罗柏塘（柏塘涉
燕光村附近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27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91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90

粤惠博交责改(2023)01562号

南昌光智物流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26日05时48分,南昌光智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A8770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2.461吨,轴数是6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3.461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7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43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43号

南昌光智物流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赣A87708车辆于2023年09月29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行驶至博罗柏塘（柏塘涉
燕光村附近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27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92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91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63 号

南昌光智物流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9月29日09时44分, 南昌光智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A 87708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2.912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3.912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的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李海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7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44

粤惠博交告函(2023) 0008944 号

赣州特信物流有限公司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
车牌号为赣BB8276 车辆于2023年09月05日

在惠州市博罗县G205 G205 K2832+670 行驶至博罗石坝(惠州)涉

绿草地草皮基地 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
运输局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10月27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93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92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64 号

赣州特信物流有限公司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9月05日22时16分, 赣州特信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B B8276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05线行驶至G205 K2832+670博罗石坝(惠州绿草地草皮基地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0.894吨, 轴数
2. 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1.894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7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52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52号

南昌市全胜物流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赣AD3565 车辆于2023年08月18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 G324 K893+400博
行驶至罗福田（围岭桥涉
附近）
擅自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27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97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96

粤惠博交责改(2023)01568号

南昌市全胜物流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18日04时25分,南昌市全胜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AD3565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(围岭桥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36.729吨,轴数是3轴,限重27.000吨,超限9.729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素辉 19090317982
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7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23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23号
深圳市周源建材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粤BMX417车辆于2023年07月10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G220 K2470+490
行驶至博罗柏塘（柏塘涉
燕光村附近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26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72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69

粤惠博交责改(2023)01542号

深圳市周源建材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10日09时20分,深圳市周源建材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BMX417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0.852吨,轴数是6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1.852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- 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1项问题立即改正;对第_____项问题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美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26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24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24号
揭阳市捷承运输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粤VC1315车辆于2023年07月10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 G324 K893+400博
行驶至罗福田（围岭桥附近）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26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73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570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43 号

揭阳市捷承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7月10日01时50分,揭阳市捷承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VC1315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(围岭桥附近)被检测,经检测查证,该车总重52.209吨,轴数是6轴,限重49.000吨,超限3.209吨,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6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一份存根,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58

粤^{惠博}交告函（2023）0008958号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粤E25999车辆于2023年10月22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G220 K2470+490
行驶至博罗柏塘（柏塘 涉
燕光村附近）
擅自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 年 10 月 27 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04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601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581 号

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10月22日06时54分, 佛山市盛龙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E25999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5.471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6.471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素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, 19090317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27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78

粤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978 号

佛山市辽远物资有限公司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粤E71730 车辆于 2023 年 08 月 24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G324 K893+400博
行驶至 罗福田(围岭桥 涉
附近)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 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31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24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631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610 号

佛山市辽远物资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24日05时04分, 佛山市辽远物资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粤E71730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(围岭桥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9.926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10.926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永辉 19090317982

李永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10月 31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91

粤 惠博 交告函 (2023) 0008991 号

南宁市义达威运输有限公司 :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,你(单位)所有(使用)
车牌号为 桂AAS973 车辆于 2023 年 08 月 26 日
在 惠州市博罗县G324 G324 K893+400博
行驶至 罗福田(围岭桥 涉
附近)
擅自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 15 日内到 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(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)

配合接受调查,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,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31 日



(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,一联存根,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)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37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645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623 号

南宁市义达威运输有限公司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26日04时35分, 南宁市义达威运输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桂AAS973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324线行驶至G324 K893+400博罗福田(围岭桥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62.605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13.605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
3.

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二的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

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
2.

3.

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 年 10 月 31 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



告知函

NO. 0008998

粤惠博交告函（2023）0008998号
资溪县恒鑫物流有限公司：

根据公路超限不停车检测系统称重检测，你（单位）所有（使用）
车牌号为赣C1027J 车辆于2023年08月27日
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 G220 K2470+490
行驶至博罗柏塘（柏塘涉
燕光村附近）
嫌擅自在公路上超限行驶。请于收到告知函15日内到惠州市博罗县交通
运输局（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街道博罗大道中685号）

配合接受调查，逾期将依法按照相关规定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（印章）

2023年10月31日



（本《告知函》一式两联，一联存根，一联交当事人或代理人）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NO: 2303144

案件编号: 441322202301654

粤惠博 交责改 (2023) 01630 号

资溪县恒鑫物流有限公司 :

经调查, 你(单位)存在下列违法事实:

1. 2023年08月27日22时42分, 资溪县恒鑫物流有限公司聘用驾驶员驾驶赣C1027J货车在惠州市博罗县G220线行驶至G220 K2470+490博罗柏塘(柏塘燕光村附近)被检测, 经检测查证, 该车总重52.619吨, 轴数是6轴, 限重49.000吨, 超限3.619吨, 运载指标超过国家规定限值且未依法办理《超限运输车辆通行证》。
- 3.
- 4.

根据《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》第三十六条、第四十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, 现责令你(单位)对上述第 1 项问题立即改正; 对第 项问题于 年 月 日前整改完毕。

改正内容和要求如下:

1. 经检测认定该车存在违法超限运输, 本机关责令你(单位)自行采取卸载规定限值等措施, 消除违法状态。
- 2.
- 3.
- 4.

被责令改正人签名及时间:

执法人员签名及执法证号:

刘建辉 19090317982
朱小东 19090317662

交通运输执法部门(印章)

2023年 8月 31日

(本文书一式两份: 一份存根, 一份交当事人或其代理人。)